

桃花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

陆丰市西南镇主干道路灯工程（二期）

工程设计、造价咨询、工程监理服务费预算审核报告

陆丰市西南镇主干道路灯工程（二期）工程设计、造价咨询、工程监理服务费预算，经我公司对该工程有关资料进行复核、审查，现已完成，情况如下：

一、工程概况：

1、工程名称：陆丰市西南镇主干道路灯工程（二期）

2、建设单位：陆丰市西南镇人民政府

二、审核依据：依据《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》的通知（计价格【2002】10号）计算设计服务费及根据广东省物价局粤价函【2011】742号文，《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标准》（发改价格[2007]670号）的有关规定。等

三、送审预算造价：71300.00 元

四、收费规定允许最高价：71300.00 元

五、建议预算金额：35700.00 元

六、计算公式（依据建安费 98.00 万元作为计算基数）：

1、工程设计收费： $98.00 \times 0.045 \times 1.0 \times 0.85 \times 1.0 = 3.75$ 万元（1.0 为专业调整系数，0.85 为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、1.0 为附加调整系数）。

2、造价咨询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计费，本项目造价咨询费标准收费：

(1) 本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计费： $98 \times 0.0035 = 0.34$ 万元；

(2) 工程量清单编制费： $98 \times 0.003 = 0.29$ 万元。

以上费用合计： $1+2=0.63$ 万元。

3、工程监理费： $98.00 \times 0.033 \times 1.0 \times 0.85 \times 1.0 = 2.75$ 万元（1.0 为专业调整系数，0.85 为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、1.0 为附加调整系数）。



考虑该工程项目的难度及市场行情，建议下降 50%： $(3.75+0.63+2.75) \times 50\%=3.57$ 万元。

审核单位(公章)



审核人



2025 年 10 月 27 日

陆丰市西南镇主干道路灯工程（二期）

(工程设计费、造价咨询、工程监理服务费)预算审核报告

序号	经费名称	送审金额 (万元)	标准收费 (万元)	按 50%计 (万元)	审 核 (万元)	核 减 (万元)	备 注
1	工程设计费	3.75	3.75	1.87	1.87	1.88	
2	造价咨询费	0.63	0.63	0.32	0.32	0.31	
3	工程监理费	2.75	2.75	1.38	1.38	1.37	
	合 计	7.13	7.13	3.57	3.57	3.56	

说明：计费额基数按建安费 98.00 万元。

